

证券代码：002201

证券简称：九鼎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0-22

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、监事及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董事、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任正勇先生，董事、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冯建兵先生，监事张竹锋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，其中，任正勇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、战略委员会委员、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的职务，辞职后任正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；冯建兵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、财务总监的职务，辞职后冯建兵先生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；张竹锋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，辞职后张竹锋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任正勇先生、冯建兵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及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作，上述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；张竹锋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行，在补选的监事就任前，张竹锋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监事的职责。公司将按法定程序尽快补选新任董事、监事和聘任董事会秘书、财务总监，在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，暂由公司董事长王文银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；在新任财务总监就任前，仍由公司副总经理冯建兵先生继续履行财务总监职责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冯建兵先生、张竹锋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，任正勇先生持有公司 1183 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0036%，任正勇先生辞职后将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相关承诺对其股份进行管理。

公司对任正勇先生、冯建兵先生、张竹锋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9 月 15 日